

股票代號：2007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及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高雄市岡山區寶米路 369 號

電話：(07)611-1111

項	目	頁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應用		8~10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之主要來源		21~22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3~50
(七)關係人交易		51~54
(八)質押之資產		5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5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7
(十二)其	他	57~6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66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6~75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6
3. 大陸投資資訊		無
(十四)部門資訊		77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77~87

會計師核閱報告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及第四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財務報告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已銷除聯屬公司間內部交易)分別為 2,973,920 仟元及 339,299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1.46%及 2.37%，負債總額(已銷除聯屬公司間內部交易)分別為 375,277 仟元及 59 仟元，各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4.48%及 0%，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726)仟元及(612)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0.44%及 0.36%。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所述，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 649,299 仟元及 364,371 仟元，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關於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份額(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673)仟元及(1,672)仟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及第四段所述該等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暨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黃 鈴 雯

黃 鈴 雯



會計師：李 青 霖

李 青 霖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02 年 5 月 7 日

燦興合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102年12月31日、
民國101年1月1日
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
民國100年1月1日
未經審計
<僅供參考，未經會計師
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註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516,203	4	\$400,558	3	\$463,559	3	\$435,930	3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2,066,681	15	\$1,574,199	12	\$1,311,970	9	\$1,239,501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六(二)		13,251	-	16,236	-	13,469	-	12,129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三)	248,627	2	248,988	2	248,491	2	29,982	0											
資產-流動													2150	應付票據		74,053	1	80,986	1	85,885	1	90,540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48	-	62	-	-	-	-	-	2170	應付帳款		32,703	-	9,121	-	41,269	-	22,89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21,576	1	155,127	1	196,005	1	163,497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100,273	1	107,370	1	113,473	1	129,430	1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四)	16,886	-	13,186	-	30,578	-	32,751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	-	7,517	-	7,517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235	-	204	-	428	-	409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五)	13,148	-	15,822	-	7,621	-	7,602	-											
130X	存貨	六(五)	1,404,414	10	1,312,540	10	1,788,006	13	1,798,384	13	2310	預收款項		35,347	-	36,214	-	34,559	-	41,472	-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76,188	1	31,639	-	35,418	-	245,752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六(十六)		911,333	6	778,628	5	376,358	3	439,280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324,438	2	232,062	2	255,322	2	335,171	2	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473,239	18	\$2,161,614	16	\$2,782,785	19	\$3,024,023	2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482,165	25	\$2,851,328	21	\$2,227,143	16	\$2,008,219	14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八)	\$430	-	\$442	-	\$443	-	\$445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4,614,772	33	\$4,850,767	36	\$5,523,225	38	\$5,689,452	39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九)	1,650	-	1,650	-	1,650	-	1,65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6,203	-	6,801	-	7,475	-	8,59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649,299	5	650,972	5	364,371	3	366,043	3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七)	271,233	2	270,115	2	273,184	2	271,876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	10,432,382	75	10,503,138	77	10,854,948	76	8,080,784	56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892,208	35	\$5,127,683	38	\$5,803,884	40	\$5,969,918	4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125,715	1	125,715	1	125,715	1	2,768,183	19	2XXX 負債總計											\$8,374,373	60	\$7,979,011	59	\$8,031,027	56	\$7,978,137	5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171,258	1	180,713	1	196,869	1	200,836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20	存出保證金		943	-	943	-	943	-	943	-	股 本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6,000	-	6,000	-	10,000	-	10,000	-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6,306,516	46	\$6,306,516	46	\$6,306,516	44	\$6,306,516	4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387,677	82	\$11,469,573	84	\$11,554,939	81	\$11,428,884	79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5	-	5	-	5	-	5	-

董事長：吳林茂



經理人：顧季川



會計主管：王泰勛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02年3月31日及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01年3月31日
 <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2. 1. 1~ 3.31 金 額	%	101. 1. 1~ 3.31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	\$1,743,160	100	\$2,091,87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1,785,693	103	2,154,381	103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42,533	-3	\$-62,506	-3
61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4,341	1	23,756	2
6200	管理費用		34,643	2	31,015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8,984	3	\$54,771	3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101,517	-6	\$-117,277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四)	\$297	-	\$1,40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	-3,434	-	433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六)	-50,437	-4	-48,103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3,296	-	-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6,870	-4	\$-46,278	-2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58,387	-10	\$-163,555	-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8,558	-	3,136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66,945	-10	\$-166,691	-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 益		\$-12	-	\$-2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 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623	-	-1,664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 所得稅		299	-	-284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二十八)	\$1,312	-	\$-1,38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5,633	-10	\$-168,073	-8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166,945	-10	\$-166,691	-8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	-	-	-
8600	合 計		\$-166,945	-10	\$-166,691	-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165,633	-10	\$-168,073	-8
87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	-	-	-
8700	合 計		\$-165,633	-10	\$-168,073	-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0.26		\$-0.2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林茂



經理人：顧季川



會計主管：王泰勛



燦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負債表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02年3月31日及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01年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項 目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普通股本	特別股	待分配股票股利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備供出售金融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商品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			
101. 1. 1期初餘額	\$6,306,516	-	-	\$5	\$40,684	\$3,332	\$124,123	-	\$110	-	-	-	\$6,474,770
本期淨利(損)	-	-	-	-	-	-	-166,691	-	-	-	-	-	-166,6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383	1	-	-	-	-1,3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66,691	\$-1,383	\$1	-	-	-	\$-168,07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	-
101. 3.31期末餘額	\$6,306,516	-	-	\$5	\$40,684	\$3,332	\$-42,568	\$-1,383	\$111	-	-	-	\$6,306,697
102. 1. 1期初餘額	\$6,306,516	-	-	\$5	\$41,191	\$3,332	\$-696,739	\$-2,203	\$74	-	-	-	\$5,652,176
本期淨利(損)	-	-	-	-	-	-	-166,945	-	-	-	-	-	-166,9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462	-150	-	-	-	1,3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66,945	\$1,462	\$-150	-	-	-	\$-165,63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	-
102. 3.31期末餘額	\$6,306,516	-	-	\$5	\$41,191	\$3,332	\$-863,684	\$-741	\$-76	-	-	-	\$5,486,543

董事長：吳林茂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顧季川

- 6 -



會計主管：王泰勳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02年3月31日及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01年3月31日
 <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2. 1. 1~102. 3. 31	101. 1. 1~101. 3. 31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158,387	\$-163,555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9,739	91,2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5	-1,340
利息費用	50,437	48,103
利息收入	-227	-20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3,296	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876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4,049	-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72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50,083	\$137,8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072	\$-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4	-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3,551	-32,508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689	2,192
存貨(增加)減少	-91,874	10,378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44,549	210,3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03,475	\$190,3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933	\$-4,655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3,582	18,374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5,992	-16,391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2,674	19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867	-6,913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1,118	1,3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234	\$-8,2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5,241	\$182,138
調整項目合計	\$54,842	\$319,95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03,545	\$156,395
收取之利息	216	184
支付之利息	-50,067	-48,764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31	-1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3,427	\$107,79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748	\$-221,058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1,863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92,376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79,84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9,124	\$-143,07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92,482	\$72,469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220,000

(承上頁)

項 目	102. 1. 1~102. 3. 31	101. 1. 1~101. 3. 31
償還長期借款	-104,286	-229,56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88,196	\$62,90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5,645	\$27,6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0,558	435,93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16,203	\$463,55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林茂



經理人：顧季川



會計主管：王泰勛



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及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67年 7月，並於75年12月合併燐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於各種鋼管、鋼捲加工品、線材之產銷，整廠機械設備、環保設備系統之設計、製造、安裝等工程承攬，暨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商業大樓之出租、出售等業務。本公司股票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77年10月核准上市。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2之說明。

燐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4.82%之股權，燐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2年 5月 7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應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1)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所有其他金融資產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衡量。

(2) 就金融負債方面，其分類及衡量之主要改變係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後續衡量，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中歸因於該負債之信用風險變動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中。若上述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損益於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並生效，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故本集團尚未適用：

新/修正/修正準則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	揭露一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	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員工給付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	揭露一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2.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生效及經金管會認可，故本集團尚未適用：

新/修正/修正準則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民國10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及9號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規定	民國10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投資個體	民國103年1月1日

3. 由於金管會尚未發布上述所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因此尚無法評估於首次適用時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之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揭露資訊。
2. 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 編製基礎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50 %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4)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於處分相關資產時將被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則將該利益或損失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02. 3. 31	101. 12. 31	101. 3. 31	101. 1. 1
燁興企業(股)公司					
義大華悅酒店(股)公司	旅館業等	100%	100%	100%	100%
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	興建大樓百貨公司等	100%	100%	100%	100%

- (1) 上列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財務報告，102年3月31日及101年3月31日未經會計師核閱，其資產總額(已銷除聯屬公司間內部交易)分別為2,973,920仟元及339,299仟元，各佔合併資產總額之21.46%及2.37%；負債總額(已銷除聯屬公司間內部交易)分別為新台幣375,277仟元及59仟元，各佔合併負債總額之4.48%及0%；102年及101年1至3月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726)仟元及(612)仟元，各佔合併綜合損益之0.44%及0.36%。
- (2)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無。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無。
- (6)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四) 外幣換算

1.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體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之換算差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3.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一)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放款及應收款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包括取得時已辨認之商譽，並扣除任何續後評估產生之累計減損損失。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長期性權益），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4.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並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屬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之情況者，應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若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
5.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於處分相關資產時將被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則將該利益或損失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如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降低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55年
機器設備	2年～35年
運輸設備	2年～6年
辦公設備	3年～5年
其他設備	2年～40年
設備備品工輓	依實際磨耗計提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

(十七)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八)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短期員工福利及虧損性進貨合約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九)員工福利

1.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係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計畫。確定福利計畫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是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資產負債表日所認列之退休福利義務為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淨精算損失及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現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於發生當期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立即轉列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

2.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二十一)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若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二十三)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線材、鋼捲加工品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係於下列條件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與商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
- (2) 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租金收入、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 (1)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 (2)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 (3)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資訊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一)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102 年第 1 季本集團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0 仟元。

(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102年第1季本集團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0 仟元。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足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 102年 3月31日止，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171,258仟元。

(四)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截至 102年 3月31日止，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404,414仟元。(扣除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120,082仟元)

(五)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截至 102年 3月31日止，本集團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271,233 仟元。

(六)金融工具評價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機率之估計，致本集團管理階層認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現 金	\$290	\$290
支 票 存 款	235,650	325,933
活 期 存 款	140,853	74,335
定 期 存 款	9,612	-
約 當 現 金		
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	129,798	-
合 計	<u>\$516,203</u>	<u>\$400,558</u>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現 金	\$290	\$230
支 票 存 款	225,065	308,728
活 期 存 款	238,204	126,972
合 計	<u>\$463,559</u>	<u>\$435,930</u>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13,251	\$16,236
合 計	<u>\$13,251</u>	<u>\$16,236</u>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13,469	\$12,129
合 計	<u>\$13,469</u>	<u>\$12,129</u>

1. 本集團於102年及101年第1季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87仟元及1,340仟元。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 收 帳 款	\$121,576	\$155,127
減：備抵呆帳	-	-
應收帳款淨額	<u>\$121,576</u>	<u>\$155,127</u>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應 收 帳 款	\$196,005	\$163,497
減：備抵呆帳	-	-
應收帳款淨額	<u>\$196,005</u>	<u>\$163,497</u>

1. 應收票據及款項(含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帳 齡 區 間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總 額	減 損	總 額	減 損
未 逾 期	\$138,510	\$ -	\$168,375	\$ -
已 逾 期	-	-	-	-
合 計	<u>\$138,510</u>	<u>\$ -</u>	<u>\$168,375</u>	<u>\$ -</u>

帳 齡 區 間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總 額	減 損	總 額	減 損
未 逾 期	\$226,583	\$ -	\$196,248	\$ -
已 逾 期	-	-	-	-
合 計	<u>\$226,583</u>	<u>\$ -</u>	<u>\$196,248</u>	<u>\$ -</u>

2. 備抵呆帳變動：

項 目	102年第 1季	101年第 1季
期 初 餘 額	\$ -	\$ -
減損損失提列(轉回)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期 末 餘 額	<u>\$ -</u>	<u>\$ -</u>

3. 本集團未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其他應收款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退營業稅	\$16,572	\$13,095
應 收 其 他	314	91
合 計	\$16,886	\$13,186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16,886	\$13,186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應退營業稅	\$19,707	\$24,665
應收土地拍賣款	10,780	8,000
應 收 其 他	91	86
合 計	\$30,578	\$32,751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30,578	\$32,751

有關應收土地拍賣款之相關交易內容，請參閱附註六(十)5. 及六(十一)5. 之說明。

(五)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原 料	\$788,822	\$778,712
物 料	15,674	15,645
在 製 品	78,968	57,097
製 成 品	637,468	600,832
副 產 品	3,564	7,380
小 計	\$1,524,496	\$1,459,666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20,082)	(147,126)
淨 額	\$1,404,414	\$1,312,540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原 料	\$1,135,667	\$1,140,995
物 料	19,946	11,820
在 製 品	39,752	57,718
製 成 品	690,330	646,188
副 產 品	1,346	6,619
小 計	\$1,887,041	\$1,863,340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99,035)	(64,956)
淨 額	\$1,788,006	\$1,798,384

1. 102年及101年第 1季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2年第 1季	101年第 1季
出售存貨成本	\$1,789,874	\$2,097,997
未分攤製造費用	25,630	22,305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7,044)	34,079
不可撤銷進貨合約損失(回升利益)	(2,767)	-
營業成本合計	\$1,785,693	\$2,154,381

2. 本集團102年第1季因調漲部份產品價格及消化部分庫存，而產生存貨回升利益為27,044仟元；而101年第1季則因市場行情價格下跌，而導致提列存貨跌價損失34,079仟元。

3. 有關不可撤銷進貨合約損失之提列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十五)。

4. 截至102年及101年 3月31日止，存貨保險金額分別為 313,346仟元及375,335仟元。

5. 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預付款項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預 付 貨 款	\$39,620	\$173
預 付 費 用	17,631	28,429
進 項 稅 額	13,746	1,620
留 抵 稅 額	4,278	-
預 付 其 他	913	1,417
合 計	\$76,188	\$31,639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預 付 貨 款	\$398	\$227, 658
預 付 費 用	26, 760	15, 466
進 項 稅 額	7, 680	1, 533
預 付 其 他	580	1, 095
合 計	<u>\$35, 418</u>	<u>\$245, 752</u>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投資關聯企業：

被投資公司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UNITED WINNER	\$67, 292	33. 75%	\$64, 780	33. 75%
METALS L. P				
正新保全(股)公司	5, 518	10. 00%	5, 345	10. 00%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 (股)公司	462	7. 50%	424	7. 50%
泛喬(股)公司	366, 137	5. 74%	364, 921	5. 74%
義大開發(股)公司	209, 890	5. 43%	215, 502	5. 43%
合 計	<u>\$649, 299</u>		<u>\$650, 972</u>	

被投資公司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UNITED WINNER	\$64, 659	33. 75%	\$65, 561	33. 75%
METALS L. P				
正新保全(股)公司	5, 669	10. 00%	5, 502	10. 00%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 (股)公司	317	7. 50%	301	7. 50%
泛喬(股)公司	293, 726	5. 96%	294, 679	5. 96%
合 計	<u>\$364, 371</u>		<u>\$366, 043</u>	

2.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總 資 產	\$26, 907, 949	\$26, 591, 613
總 負 債	16, 401, 773	16, 013, 061
淨 資 產	10, 506, 176	10, 578, 552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649, 299	650, 972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總 資 產	\$14,483,402	\$13,722,397
總 負 債	8,558,214	7,628,360
淨 資 產	5,925,188	6,094,037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364,371	366,043

項 目	102年第 1季	101年第 1季
總 收 入	\$548,840	\$208,060
年度總損益	(75,055)	(11,846)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3,296)	(8)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623	(1,664)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集團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4. 本集團對正新保全(股)公司、正新大樓管理顧問(股)公司、泛喬(股)公司及義大開發(股)公司之投資，因與母子公司合併持股超過20%，故採權益法評價。

5. 本集團於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 3月31日及101年1月 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八)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燐聯鋼鐵(股)公司	\$430	\$442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燐聯鋼鐵(股)公司	\$443	\$445

本集團於102年 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 3月31日及101年 1月 1日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股)公司	\$1,650	\$1,650
橋頭寶(股)公司	25,000	25,000
合 計	\$26,650	\$26,650
減：累計減損	(25,000)	(25,000)
淨 額	\$1,650	\$1,650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股)公司	\$1,650	\$1,650
橋頭寶(股)公司	25,000	25,000
合 計	\$26,650	\$26,650
減：累計減損	(25,000)	(25,000)
淨 額	\$1,650	\$1,650

1. 本集團對於上列公司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於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 1月 1日經評估提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均為25,000仟元。
3. 本集團於102年 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 3月31日及101年 1月 1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土 地	\$3,848,685	\$3,827,638
房屋及建築	1,780,484	1,780,484
機 器 設 備	8,542,390	8,545,772
運 輸 設 備	6,269	6,269
辦 公 設 備	2,959	2,959
其 他 設 備	484,116	495,894
未 完 工 程	46,423	46,282
預付設備款	78,089	78,649
合 計	\$14,789,415	\$14,783,947
減：累計折舊	(4,327,600)	(4,251,376)
累計減損	(29,433)	(29,433)
淨 額	\$10,432,382	\$10,503,138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土 地	\$3,827,888	\$1,081,786
房屋及建築	1,780,484	1,780,484
機 器 設 備	8,368,133	8,368,133
運 輸 設 備	4,221	4,221
辦 公 設 備	2,959	2,959
其 他 設 備	638,523	615,295
未 完 工 程	127,402	29,382
預付設備款	83,417	85,679
合 計	\$14,833,027	\$11,967,939
減：累計折舊	(3,978,079)	(3,887,155)
累計減損	-	-
淨 額	\$10,854,948	\$8,080,784

成 本	待驗設備及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未完工程	
102.1.1餘額	\$3,827,638	\$1,780,484	\$8,545,772	\$505,122	\$124,931	\$14,783,947
增 添	20,487	–	388	4,892	141	25,908
處 分	–	–	(3,770)	(16,670)	–	(20,440)
重 分 類	560	–	–	–	(560)	–
102.3.31餘額	<u>\$3,848,685</u>	<u>\$1,780,484</u>	<u>\$8,542,390</u>	<u>\$493,344</u>	<u>\$124,512</u>	<u>\$14,789,41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1.1餘額	\$ –	\$574,532	\$3,495,058	\$181,786	\$29,433	\$4,280,809
折舊費用	–	9,174	73,653	6,912	–	89,739
處 分	–	–	(2,019)	(11,496)	–	(13,515)
重 分 類	–	–	–	–	–	–
提列(迴轉)減	–	–	–	–	–	–
損損失						
102.3.31餘額	<u>\$ –</u>	<u>\$583,706</u>	<u>\$3,566,692</u>	<u>\$177,202</u>	<u>\$29,433</u>	<u>\$4,357,033</u>

(註)：包括運輸設備、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成 本	待驗設備及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未完工程	
101.1.1餘額	\$1,081,786	\$1,780,484	\$8,368,133	\$622,475	\$115,061	\$11,967,939
增 添	101,771	–	–	18,793	100,513	221,077
處 分	–	–	–	(320)	–	(320)
重 分 類	2,644,331	–	–	4,755	(4,755)	2,644,331
101.3.31餘額	<u>\$3,827,888</u>	<u>\$1,780,484</u>	<u>\$8,368,133</u>	<u>\$645,703</u>	<u>\$210,819</u>	<u>\$14,833,027</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1.1.1餘額	\$ –	\$537,088	\$3,021,991	\$328,076	\$ –	\$3,887,155
折舊費用	–	9,361	74,630	7,253	–	91,244
處 分	–	–	–	(320)	–	(320)
重 分 類	–	–	–	–	–	–
提列(迴轉)減	–	–	–	–	–	–
損損失						
101.3.31餘額	<u>\$ –</u>	<u>\$546,449</u>	<u>\$3,096,621</u>	<u>\$335,009</u>	<u>\$ –</u>	<u>\$3,978,079</u>

(註)：包括運輸設備、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固定資產增加數	\$25,908	\$221,077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減	840	(19)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26,748</u>	<u>\$221,058</u>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均為 0 仟元。

3. 本集團於102年及101年第 1 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減損損失金額均為 0 仟元。

4.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 之說明。

5. 本集團於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月 1 日將部分土地登記於他人名下之情形如下：

(1) 岡山區白米段 200-3地號土地：

本集團作為原料及製成品儲區，因地目過戶之限制，將土地之所有權信託登記於本集團財務協理名下，並簽訂信託契約書，本集團得隨時將該不動產所有權移轉登記回本集團或本集團所指定之人。

(2) 岡山區白米段 136地號土地：

本集團作為下腳料倉儲區，因暫時無法辦理過戶，所有權名義人一丁素雪已將土地所有權狀交本公司保管，並設定第一順位抵押權予本集團，且出具切結書，聲明無條件放棄抗辯權。惟該土地於 100年10月間遭法院拍賣，因土地抵押權第一順位係設定為本集團，故法院拍賣所得價款將優先分配於本集團，又為保全土地完整性，本集團以財務協理名義參與該土地競標(因該等土地之地目礙於法令規定無法以公司名義承購)且已順利得標，取得權利移轉證書及土地所有權狀，並簽訂信託契約書，得隨時將該不動產所有權移轉登記回本集團或本集團所指定之人。另因得標該土地支付得標金8,000仟元，截至101年3月31日法院尚未將拍賣得款分配予本集團，帳列其他應收款－應收土地拍賣款。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高雄市鼓山區龍華段	\$95,384	\$95,384
高雄市梓信段770-1地號土地	4,555	4,555
高雄市大社區牛食坑段	103,335	103,335
小 計	\$203,274	\$203,274
減：累計減損	(77,559)	(77,559)
合 計	\$125,715	\$125,715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高雄市鼓山區龍東段	\$ -	\$2,644,331
高雄市鼓山區龍華段	95,384	93,521
高雄市梓信段770-1地號土地	4,555	4,555
高雄市大社區牛食坑段	103,335	103,335
小 計	\$203,274	\$2,845,742
減：累計減損	(77,559)	(77,559)
合 計	\$125,715	\$2,768,183

1. 投資性不動產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之變動情形如下：

102年1月至3月：

成 本	土 地
102. 1. 1餘額	\$203,274
增 添	-
處 分	-
102. 3. 31餘額	\$203,274
累計減損	
102. 1. 1餘額	\$77,559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102. 3. 31餘額	\$77,559

101年1月至3月：

成 本	土 地
101.1.1餘額	\$2,845,742
增 添	1,863
處 分	-
重 分 類	(2,644,331)
101.3.31餘額	\$203,274
累計減損	
101.1.1餘額	\$77,559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101.3.31餘額	\$77,559

本集團持有龍東段土地於91年 8月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及高雄市政府92年10月13日高市府都二字第0920050789號函通過同意由工業用地變更為專案開發供綜合商業區使用，並於98年 2月間完成土地重劃分配登記，惟於重劃完成後三年內未提出建照申請，則需依程序檢討恢復原土地使用分區。對此，本集團已積極進行旅館、餐飲及購物廣場之興建開發業務，並於101年2月向高雄市建管處提出建照申請，故將該投資性不動產轉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計 2,644,331仟元。

2.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2年1月至3月	101年1月至3月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54	\$54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37	\$37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340	\$340
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3.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241,359仟元、241,359仟元、173,777仟元及3,990,422仟元，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法。

4.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5. 本集團於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將部分土地登記於他人名下之情形如下：

大社區牛食坑段土地其中4,854.87m²因暫時無法辦理過戶，將土地之所有權信託登記於林美鳳及本公司財務協理—尤景生名下，並設定抵押權予本集團，本集團得隨時將該不動產所有權移轉登記回本集團或本集團所指定之人。

另登記於林美鳳名下之土地，因該土地於101年2月間遭法院拍賣，由於土地抵押權第一順位係設定為本集團，故法院拍賣所得價款將優先分配於本集團，又為保全土地完整性，本集團以財務協理名義參與該土地競標（因該等土地之地目礙於法令規定無法以公司名義承購）且已順利得標，取得權利移轉證書及土地所有權狀，並簽訂信託契約書，得隨時將該不動產所有權移轉登記回本集團或本集團所指定之人。另因得標該土地支付得標金2,780仟元，截至101年3月31日法院尚未將拍賣得款分配予本集團，帳列其他應收款—應收土地拍賣款。

（十二）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2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利 率
購 料 借 款	\$1,566,681	1.3425%-2.395%
抵 押 借 款	300,000	2.08%-2.356%
信 用 借 款	200,000	1.5%-2.28%
合 計	<u>\$2,066,681</u>	

借 款 性 質	101 年12 月 31 日	
	金 額	利 率
購 料 借 款	\$1,429,199	2.28%-2.395%
抵 押 借 款	105,000	2.15%-2.375%
信 用 借 款	40,000	2.28%
合 計	<u>\$1,574,199</u>	

借 款 性 質	101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利 率
購 料 借 款	\$1,081,970	2.09%-2.52%
抵 押 借 款	190,000	2.356%-2.375%
信 用 借 款	40,000	2.28%
合 計	<u>\$1,311,970</u>	

借 款 性 質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利 率
購 料 借 款	\$1,024,501	1.7442%-2.495%
抵 押 借 款	75,000	2.375%
信 用 借 款	140,000	2.05%-2.28%
合 計	<u>\$1,239,501</u>	

對於短期借款，本集團提供部分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保 證 機 構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陽 信 銀 行	\$220,000	\$220,000
兆 豐 票 券	30,000	30,000
合 計	<u>\$250,000</u>	<u>\$250,000</u>
減：未攤銷折價	<u>(1,373)</u>	<u>(1,012)</u>
淨 額	<u>\$248,627</u>	<u>\$248,988</u>
利 率 區 間	<u>2.04%-2.20%</u>	<u>2.04%-2.20%</u>

保 證 機 構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陽 信 銀 行	\$220,000	\$ -
兆 豐 票 券	30,000	30,000
合 計	<u>\$250,000</u>	<u>\$30,000</u>
減：未攤銷折價	<u>(1,509)</u>	<u>(18)</u>
淨 額	<u>\$248,491</u>	<u>\$29,982</u>
利 率 區 間	<u>2.10%-2.238%</u>	<u>2.238%</u>

對於應付短期票券，本集團提供部份投資性不動產作為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四)其他應付款項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 付 薪 獎	\$16,551	\$32,164
應付燃料費	17,712	15,349
應付水電費	14,026	11,638
應 付 利 息	10,435	10,700
應付耗材款	20,634	19,505
應 付 其 他	20,915	18,014
合 計	<u>\$100,273</u>	<u>\$107,370</u>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應 付 薪 獎	\$16,775	\$42,372
應付燃料費	15,606	13,449
應付水電費	12,563	11,830
應 付 利 息	9,842	10,020
應 付 運 費	3,506	5,046
應付耗材款	39,543	30,452
應 付 其 他	15,638	16,261
合 計	<u>\$113,473</u>	<u>\$129,430</u>

(十五)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員 工 福 利	\$7,770	\$7,677
虧損性進貨合約	5,378	8,145
合 計	<u>\$13,148</u>	<u>\$15,822</u>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員 工 福 利	\$7,621	\$7,602
虧損性進貨合約	-	-
合 計	<u>\$7,621</u>	<u>\$7,602</u>

102年 1月 1日	員 工 福 利	虧損性進貨合約	合 計
期 初 餘 額	\$7,677	\$8,145	\$15,822
本 期 認 列	2,012	-	2,012
本 期 轉 回	(1,919)	(2,767)	(4,686)
102年 3月31日	<u>\$7,770</u>	<u>\$5,378</u>	<u>\$13,148</u>

101年 1月 1日	員 工 福 利	虧損性進貨合約	合 計
期 初 餘 額	\$7,602	\$ -	\$7,602
本 期 認 列	1,919	-	1,919
本 期 轉 回	(1,900)	-	(1,900)
101年 3月31日	<u>\$7,621</u>	<u>\$ -</u>	<u>\$7,621</u>

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2. 虧損性進貨合約之負債準備係本集團對已簽訂不可撤銷之原料進貨合約，預估其履行合約義務所發生之成本，將超過預期從該合約所能獲得之經濟利益之差額。

(十六)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貸款機構	到 期 日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3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還款方式
土地銀行等	105. 6. 26	\$1,980,000	\$2,070,000	\$2,300,000	\$2,350,000	分期償還。
7家聯貸案						
兆豐銀行等11	106. 11. 29	3,326,390	3,326,390	3,326,390	3,490,540	分期償還。
家聯貸案－甲						
項						
兆豐銀行等11	106. 11. 29	194,700	194,700	194,700	204,400	分期償還。
家聯貸案－乙						
項(註)						
台灣工銀	102. 9. 29	11,429	17,143	34,286	40,000	分期償還。
台灣工銀	102. 10. 15	25,714	34,286	60,000	60,000	分期償還。
合 計		<u>\$5,538,233</u>	<u>\$5,642,519</u>	<u>\$5,915,376</u>	<u>\$6,144,940</u>	
減：長期借款未攤銷折價		(12,128)	(13,124)	(15,793)	(16,208)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911,333)	(778,628)	(376,358)	(439,280)	
長 期 借 款		<u>\$4,614,772</u>	<u>\$4,850,767</u>	<u>\$5,523,225</u>	<u>\$5,689,452</u>	
期末借款利率區間		<u>2.2992%-2.822%</u>	<u>2.2992%-2.822%</u>	<u>2.2992%-2.726%</u>	<u>2.2992%-2.722%</u>	

(註)：自99年11月起至 106年11月止，以發行商業本票於額度內循環動用。

1. 上列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2. 本公司於98年 6月間與土地銀行等 7家聯貸銀行簽訂授信合約，重要之財務約定如下：
 - (1) 本公司承諾自合約簽約日起，於合約存續期間內，每一會計年度終了均應以本公司經會計師簽證之非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之資料據為計算基礎，核算下列規定之財務比率，並應符合所訂之財務比率數值：
 - A.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股東權益之比率) $\leq 200\%$
 - (2) 若本公司不能維持上述所訂財務比率時，應於查核年度之次年 5月 1日起 5個月內改善之，改善期間內之利率須加碼年
利率0.20%計付利息。若未依限改善完成，應就改善期間屆滿時(即 9月30日)之未受償本金債權總餘額，按費率 0.05%計付罰款予管理銀行，並自改善期間屆滿日起至實際完成改善日之期間內，利率須加計上述改善期間之加碼利率再加碼年
利率0.2%計息。
3. 關於本公司於99年11月間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11家聯貸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重要之財務約定如下：
 - (1) 本公司承諾自合約簽約日起，於合約存續期間內，依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非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其相關財務比率應維持下列標準：
 - A.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55%(含)。
 - B.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淨值)不得高於200%(含)。
 - C.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應維持於 1倍(含)以上。
 - (2) 本公司如不能維持上述所訂財務比率時，自管理銀行通知違反財務承諾之日起，利率須加碼0.1%(年利率)，並於次一期非合併財務報告之提出日前改善之，若未於改善期間改善，應就改善期間屆滿時之未清償總餘額，按費率0.025%計付罰款。
 - (3) 除有上述(2) 違約罰款之規定外，授信銀行團得依多數決議要求因本公司未符合上述規定之財務比率限制而隨時宣告本合約下已動用而未清償之本金餘額、利息費用及其他依合約應付之款項全部或部分提前即日到期。
 - (4) 本公司 101年度除利息保障倍數未達合約標準外，餘皆符合規定，又前述財務比率之未達標準事宜依據借款合同規定，在授信銀行團之多數銀行之決議作成前，不視為違約。

(十七)退休金

1.(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 7月 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度。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6%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之專戶。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03,672)	(\$304,64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3,557	32,766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70,115)	(\$271,876)
未認列精算損益	-	-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270,115)	(\$271,876)

(3) 本集團102及101年 1至 3月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總額分別為 1,639仟元及 1,852仟元。

(4) 確定福利計畫於102年及101年第1季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金額均為 0仟元，精算損益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為 7,044仟元及 0仟元。

(5)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102及101年 3月31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6)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折現率	1.50%	1.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75%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7)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1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03,67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3,557
計畫剩餘(短絀)	(\$270,115)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17,705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369)

(8) 本集團於民國 102年 1至 3月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2,083仟元。

- 2.(1) 自民國94年 7月 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民國102年及101年第 1季，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212仟元及 2,353仟元。
- (3) 子公司因尚無正式員工，故102年及101年第 1季均未發生退休費用。

(十八)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02年1至3月		
	股 數(仟股)	金 額
1月1日	630,652	\$6,306,516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	-
3月31日	630,652	\$6,306,516

101年1至3月		
	股 數(仟股)	金 額
1月1日	630,652	\$6,306,516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	-
3月31日	630,652	\$6,306,516

2. 截至102年及101年 3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 12,000,000仟元，均為 1,200,000仟股。
3. 本公司95年12月 8日股東臨時會通過以私募方式募集資金新台幣 2,000,000 仟元，計發行新股(普通股)350,877,193 股，每股面額10元。私募價格訂為每股5.70元，以96年 2月 8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該等普通股之上市及再次賣出將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為之。前述私募股份因本公司曾於98年 5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約48.20%，減資後股數為 181,755,363股；本公司於100 年10月間辦理盈餘轉增資，屬該私募普通股獲配之股數為 3,635,107 股。
4. 本公司97年 6月25日股東常會通過以私募方式募集資金新台幣 1,200,000 仟元，計發行新股(普通股)461,538,461 股，每股面額10元。私募價格訂為每股2.60元，以97年11月12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該等普通股之上市及再次賣出將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為之。前述私募股份因本公司曾於98年 5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約48.20%，減資後股數為 239,078,208股；本公司於100 年10月間辦理盈餘轉增資，屬該私募普通股獲配之股數為 4,781,564 股。

5. 本公司102年及101年 3月31日實收資本額均為 6,306,516仟元，分為 630,652仟股，均為普通股，其股款明細如下：

屬私募普通股股本	4,292,503
屬非私募普通股股本	2,014,013
合 計	<u>6,306,516</u>

(十九)資本公積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 3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5</u>	<u>\$5</u>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5</u>	<u>\$5</u>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十)盈餘分配

項 目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期初餘額	(\$696,739)	\$124,123
本期損益	(166,945)	(166,691)
期末餘額	<u>(\$863,684)</u>	<u>(\$42,568)</u>

1. 本公司係屬資本及技術密集之產業，企業生命週期屬「成熟期」，惟為求企業永續經營與因應未來市場需求，故採「剩餘股利政策」，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次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視需要酌提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發放董事、監察人酬勞千分之二（含）以內、員工紅利百分之一後，優先發放特別股股息，再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股東紅利（其股東紅利分配中股票股利在0%至 80%間，現金股利在 20%至100%間），以上分派議案由董事會擬具後，再提請股東會決議。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其他權益借餘提列數	\$3,332	\$3,332
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提列數	-	-
合 計	<u>\$3,332</u>	<u>\$3,332</u>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其他權益借餘提列數	\$3,332	\$3,332
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提列數	-	-
合 計	<u>\$3,332</u>	<u>\$3,332</u>

- (1) 本集團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 本集團因首次採用IFRSs時，將累積換算調整數及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保留盈餘分別為(1,325)仟元及0仟元，故無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 本公司董事會於102年 3月提議及股東會於101年6月宣佈之101年及100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法 定 公 積	\$ -	\$507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	-
董監事酬勞－現金	-	-		
員工紅利－現金	-	-		
合 計	<u>\$ -</u>	<u>\$507</u>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常會決議。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管理當局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及參考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平均分配比例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102年及101年第 1季均因公司營運發生虧損，故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均為 0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損益。
6. 101年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均為 0仟元，與100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均為 0仟元，並無差異。

(二十一)其他權益項目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2. 1. 1餘額	(\$2, 203)	\$74	(\$2, 129)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 實現(損)益	-	(12)	(12)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份額	1, 462	(138)	1, 324
102. 3. 31餘額	(\$741)	(\$76)	(\$817)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1. 1. 1餘額	\$ -	\$110	\$11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 實現(損)益	-	(2)	(2)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份額	(1, 383)	3	(1, 380)
101. 3. 31餘額	(\$1, 383)	\$111	(\$1, 272)

(二十二)營業收入

項 目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商品銷售收入	\$1,686,002	\$2,037,812
加工收入	44,223	33,956
下腳收入	14,149	21,563
營業收入總額	\$1,744,374	\$2,093,331
銷貨退回	(1,033)	(1,410)
銷貨折讓	(181)	(46)
營業收入淨額	\$1,743,160	\$2,091,875

(二十三)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02年1至3月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38,800	\$13,853	\$52,653
勞健保費用	3,988	1,364	5,352
退休金費用	2,946	905	3,851
其他用人費用	4,866	986	5,852
折舊費用	80,398	9,341	89,739
合 計	\$130,998	\$26,449	\$157,447

性 質 別	101年1至3月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39,287	\$13,100	\$52,387
勞健保費用	4,346	1,074	5,420
退休金費用	3,393	812	4,205
其他用人費用	6,299	1,319	7,618
折舊費用	81,505	9,739	91,244
合 計	\$134,830	\$26,044	\$160,874

(二十四)其他收入

項 目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租金收入	\$70	\$72
利息收入	227	202
其他收入－其他	－	1,126
合 計	<u>\$297</u>	<u>\$1,400</u>

(二十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透過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87	\$1,34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876)	－
淨外幣兌換損益	(350)	(905)
其 他	(295)	(2)
合 計	<u>(\$3,434)</u>	<u>\$433</u>

(二十六)財務成本

項 目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銀行借款利息	\$49,441	\$47,688
其他財務成本	996	415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
財務成本	<u>\$50,437</u>	<u>\$48,103</u>

(二十七)所得稅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638	(\$13)
估計不可撤銷進貨合約損失	914	1,38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0,414	25,012
銷貨收入認列之差異	(285)	(505)
未實現支付之退休金	46,109	45,920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9,254	9,254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8,728	7,848
員工帶薪休假	1,321	1,304
折舊財稅差異	69,576	70,762
折舊財稅差異	(5,918)	(6,283)
未使用虧損扣抵	13,880	18,506
直接(借)貸記股東權益	424	723
合 計	\$165,055	\$173,91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1,258	\$180,7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6,203)	(\$6,801)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59)	\$1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6,836	11,043
銷貨收入認列之差異	(44)	(856)
未實現支付之退休金	46,441	46,219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4,250	4,25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7,783	7,678
員工帶薪休假	1,295	1,292
折舊財稅差異	73,962	75,509
折舊財稅差異	(7,372)	(7,734)
未使用虧損扣抵	45,747	54,564
直接(借)貸記股東權益	555	271
合 計	\$189,394	\$192,24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6,869	\$200,836
遞延所得稅負債	(\$7,475)	(\$8,590)

2. 所得稅費用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 -	\$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
與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8,558	3,136
與所得稅抵減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	-
其他所得稅調整	-	-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8,558</u>	<u>\$3,136</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u>\$299</u>	<u>(\$284)</u>

3.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稅 前 淨 利	<u>(\$158,387)</u>	<u>(\$163,55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26,925)	(\$27,804)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1,496)	8,044
虧 損 扣 抵	28,421	19,76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
其他所得稅調整	-	-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虧 損 扣 抵	4,626	8,817
暫時性差異	3,932	(5,68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8,558</u>	<u>\$3,136</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未使用虧損扣抵	\$378,249	\$345,201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未使用虧損扣抵	\$248,575	\$220,061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9年度。

6.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內容如下：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55,580	\$55,580
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	-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51,740	\$51,740
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	124,123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實際)	38.01% (實際)

(二十八)其他綜合損益

本集團102年及101年第 1季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明細如下：

項 目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61	(\$1,6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150)	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299)	28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312</u>	<u>(\$1,382)</u>

(二十九)普通股每股盈餘

項 目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166,945)	(\$166,691)
減：特別股股利	-	-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66,945)	(\$166,691)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30,652	630,652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u>(\$0.26)</u>	<u>(\$0.26)</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集團由燁輝企業(股)公司控制，其持有本公司54.82%之股份。

其餘45.18%則被大眾持有。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為燁輝企業(股)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餘額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其他關係人	\$1,168,341	\$1,414,408
合 計	\$1,168,341	\$1,414,408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主要為不銹鋼小鋼胚，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相當，付款方式視公司資金情況採收貨前開立即期L/C(與一般供應商比較並無顯著差異)或於收貨後3個月內付款。若於收貨後5日內尚未付款即視為延付貨款，須按年息4%計付利息。

2. 銷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其他關係人	\$45,855	\$20,950
合 計	\$45,855	\$20,950

本集團銷售予關係人不銹鋼廢下腳料，銷售價格係參考相對交易方向其他非關係人購買價格而定，收款條件為月結15天；銷售予關係人竹節鋼筋，交易價格係參考盤價，由雙方議價決定，收款條件為次月26日前收清，對上列貨款未於期限內付款即視為延付貨款，按日息0.015%加計延遲給付之貨款息；而與一般客戶之收款條件，係於出貨前預先收取L/C或T/T。

3.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交易性質
母 公 司	\$118	\$328	電腦使用費等
其他關係人	2,763	1,365	裝卸服務費等
關聯企業	1,800	1,826	保全服務費等
合 計	<u>\$4,681</u>	<u>\$3,519</u>	

4. 各項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交易性質
母 公 司	\$54	\$54	租 金 收 入
其他關係人	16	18	水電費收入等
合 計	<u>\$70</u>	<u>\$72</u>	

上述租賃價格係依合約約定，並按月收取租金。

5. 應收(付)款項期末餘額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其他關係人	\$5,169	\$10,386
合 計	\$5,169	\$10,386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u>\$5,169</u>	<u>\$10,386</u>

關 係 人 類 別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其他關係人	\$8,941	\$9,425
合 計	\$8,941	\$9,425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u>\$8,941</u>	<u>\$9,425</u>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母 公 司	\$19	\$19
其他關係人	5	7
合 計	\$24	\$26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u>\$24</u>	<u>\$26</u>

關 係 人 類 別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其他應收款		
母 公 司	\$19	\$ -
其他關係人	7	-
合 計	\$26	\$ -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26	\$ -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其他關係人	\$33, 127	\$1, 835
關聯企業	15	-
合 計	\$33, 142	\$1, 835

關 係 人 類 別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母 公 司	\$1	\$1
其他關係人	415	629
合 計	\$416	\$630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母 公 司	\$41	\$39
關聯企業	625	631
其他關係人	983	447
合 計	\$1, 649	\$1, 117

關 係 人 類 別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其他應付款		
母 公 司	\$38	\$44
關聯企業	625	625
其他關係人	329	2, 557
合 計	\$992	\$3, 226

6. 背書保證

關係人為本集團向銀行借款，提供背書保證之明細如下：

102年 3月31日		
關 係 人 類 別	幣 別	金 額
母 公 司	NTD	\$2,500,000
101年12月31日		
關 係 人 類 別	幣 別	金 額
母 公 司	NTD	\$2,500,000
101年 3月31日		
關 係 人 類 別	幣 別	金 額
母 公 司	NTD	\$2,500,000
101年 1月 1日		
關 係 人 類 別	幣 別	金 額
母 公 司	NTD	\$2,500,000

上述背書保證並不包括本集團間之背書保證事項，其相關資訊詳附註十三之附表一說明。

7. 其 他

本公司部份土地登記於關係人名下，其明細如下：

關 係 人	地 號
其他關係人	高雄市岡山區白米段 200-3及136地號土地
其他關係人	高雄市大社區牛食坑段135-11、135-12、135-17地號土地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2年1至3月	101年1至3月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1,399	\$1,417
退職後福利	54	54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合 計	\$1,453	\$1,471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質押活期存款	\$215,677	\$143,673
質押定期存款	108,761	88,38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小計	\$324,438	\$232,062
質押定期存款(註)	6,000	6,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9,121,604	9,173,888
投資性不動產	95,383	95,383
合 計	\$9,547,425	\$9,507,333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質押活期存款	\$152,593	\$267,942
質押定期存款	102,729	67,22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小計	\$255,322	\$335,171
質押定期存款(註)	10,000	10,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9,394,615	6,824,489
投資性不動產	95,384	2,644,331
合 計	\$9,755,321	\$9,813,991

(註)因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故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截至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集團因貸款額度等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 775,000仟元、775,000 仟元、 775,000仟元及 775,000仟元，帳列存出保證票據及應付保證票據科目。
- (二)截至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集團為確保貸款債權等而收受之保證票據分別為24,780仟元、24,780仟元、24,780仟元及24,780仟元，帳列存入保證票據及應收保證票據科目。

(三)截至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單位：仟元

項 目	102年 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國外信用狀金額	USD	14,821	USD	8,458
	JPY	137,892	EUR	40
國內信用狀金額	NTD	52,516	NTD	17,125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國外信用狀金額	USD	16,853	USD	3,566
國內信用狀金額	NTD	46,060	NTD	41,646

(四)本公司與NATSTEEL、MITSUI等小鋼胚原料供應商簽訂原料採購合約，其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截至102年3月31日止，尚未履約部份計25,647噸，金額共約4.83億元。

(五)本集團因進行龍東段土地開發案，規劃興建購物廣場及飯店，為取得優惠容積率，於101年2月間向游世昌等人購買容積移轉用地計101,521仟元(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於102年1月取得高雄市政府審議許可接受該容積移轉申請，並於102年4月過戶予高雄市政府，後續將向其申請核發容積移轉許可證明。

(六)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詳附註九、(六)。

十二、其 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集團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2 年 3 月 31 日	
資	產	帳 面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516,203	\$516,203
應收票據及款項		138,510	138,51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24,438	324,43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50	-
存 出 保 證 金		943	94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	6,000
負	債		
短 期 借 款		2,066,681	2,066,681
應付短期票券		248,627	248,627
應付票據及款項		207,029	207,029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911,333	911,333
長 期 借 款		4,614,772	4,614,772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1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帳 面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400,558	\$400,558
應收票據及款項		168,375	168,37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32,062	232,06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50	-
存 出 保 證 金		943	94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	6,000

負 債		
短期借款	1,574,199	1,574,199
應付短期票券	248,988	248,988
應付票據及款項	197,477	197,477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778,628	778,628
長期借款	4,850,767	4,850,767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1 年 3 月 31 日	
資 產	帳 面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463,559	\$463,559
應收票據及款項	226,583	226,58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55,322	255,32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50	—
存出保證金	943	94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10,000
負 債		
短期借款	1,311,970	1,311,970
應付短期票券	248,491	248,491
應付票據及款項	240,627	240,627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376,358	376,358
長期借款	5,523,225	5,523,225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1 年 1 月 1 日	
資 產	帳 面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435,930	\$435,930
應收票據及款項	196,248	196,24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35,171	335,17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50	—
存出保證金	943	94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10,000

負 債		
短期借款	1,239,501	1,239,501
應付短期票券	29,982	29,982
應付票據及款項	242,865	242,865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439,280	439,280
長期借款	5,689,452	5,689,452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上開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1)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層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 第一層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 第二層級：除包含於第一層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 第三層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102 年 3 月 31 日

項 目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基金	\$13,251	\$ -	\$ -	\$13,2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430	-	-	430
合 計	\$13,681	\$ -	\$ -	\$13,681

101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基金	\$16,236	\$ -	\$ -	\$16,2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442	-	-	442
合 計	\$16,678	\$ -	\$ -	\$16,678

101 年 3 月 31 日

項 目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基金	\$13,469	\$ -	\$ -	\$13,46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443	-	-	443
合 計	\$13,912	\$ -	\$ -	\$13,912

101 年 1 月 1 日

項 目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基金	\$12,129	\$ -	\$ -	\$12,12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445	-	-	445
合 計	\$12,574	\$ -	\$ -	\$12,574

(2) 本集團於102年1月至3月及101年1月至3月均無屬於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3) 本年度無第一層與第二層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集團暴露於非以各該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人民幣及歐元，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集團使用外幣借款來規避匯率風險。而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集團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102 年 3 月 31 日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外 幣	匯 率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383	29.825	130,724	升值1%	1,307	—
人民幣	123	4.806	592	升值1%	6	—
歐元	49	38.23	1,876	升值1%	19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256	29.825	67,292	升值1%	—	67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7,511	29.825	224,030	升值1%	(2,240)	—

			10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501	29.04	72,639	升值1%	726	-
歐元	130	37.87	4,908	升值1%	49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231	29.04	64,780	升值1%	-	648

			101 年 3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013	29.51	147,945	升值1%	1,479	-
歐元	53	39.41	2,087	升值1%	21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222	29.51	64,659	升值1%	-	656

			101 年 1 月 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552	30.27	107,527	升值1%	1,075	-
歐元	255	39.18	9,991	升值1%	100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165	30.27	65,561	升值1%	-	65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156	30.27	125,809	升值1%	(1,258)	-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惟本集團持有該等金融資產金額並非重大。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 面		金 額	
	102. 3. 31	101. 12. 31	101. 3. 31	101. 1. 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254, 171	\$94, 389	\$89, 400	\$53, 900
金融負債	(248, 627)	(248, 988)	(248, 491)	(29, 982)
淨 額	<u>\$5, 544</u>	<u>(\$154, 599)</u>	<u>(\$159, 091)</u>	<u>\$23, 918</u>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356, 530	\$218, 008	\$414, 126	\$418, 243
金融負債	(7, 592, 786)	(7, 203, 594)	(7, 211, 553)	(7, 368, 233)
淨 額	<u>(\$7, 236, 256)</u>	<u>(\$6, 985, 586)</u>	<u>(\$6, 797, 427)</u>	<u>(\$6, 949, 990)</u>

(A) 固定利率工具之敏感分析：

本集團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B) 變動利率工具之敏感分析：

本集團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使102年第1季及101年第1季淨利將分別減少18,091仟元及16,994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截至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集團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4%、60%、62%及65%，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C. 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3) 流動性風險

A. 概述：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2 年 3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2,016,681	\$50,000	\$ -	\$ -	\$ -	\$2,066,681	\$2,066,681
應付短期票券	250,000	-	-	-	-	250,000	250,000
應付票據	74,053	-	-	-	-	74,053	74,053
應付帳款	32,703	-	-	-	-	32,703	32,703
其他應付款	100,273	-	-	-	-	100,273	100,273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435,062	476,271	1,273,100	3,353,800	-	5,538,233	5,526,105
合 計	<u>\$2,908,772</u>	<u>\$526,271</u>	<u>\$1,273,100</u>	<u>\$3,353,800</u>	<u>\$ -</u>	<u>\$8,061,943</u>	<u>\$8,049,815</u>

10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1,574,199	\$ -	\$ -	\$ -	\$ -	\$1,574,199	\$1,574,199
應付短期票券	250,000	-	-	-	-	250,000	250,000
應付票據	80,986	-	-	-	-	80,986	80,986
應付帳款	9,121	-	-	-	-	9,121	9,121
其他應付款	107,370	-	-	-	-	107,370	107,37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291,212	490,557	1,167,200	3,693,550	-	5,642,519	5,629,395
合 計	<u>\$2,312,888</u>	<u>\$490,557</u>	<u>\$1,167,200</u>	<u>\$3,693,550</u>	<u>\$ -</u>	<u>\$7,664,195</u>	<u>\$7,651,071</u>

101 年 3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1,311,970	\$ -	\$ -	\$ -	\$ -	\$1,311,970	\$1,311,970
應付短期票券	250,000	-	-	-	-	250,000	250,000
應付票據	85,885	-	-	-	-	85,885	85,885
應付帳款	41,269	-	-	-	-	41,269	41,269
其他應付款	113,473	-	-	-	-	113,473	113,473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68,571	208,571	911,334	3,867,900	759,000	5,915,376	5,899,593
合 計	<u>\$1,971,168</u>	<u>\$208,571</u>	<u>\$911,334</u>	<u>\$3,867,900</u>	<u>\$759,000</u>	<u>\$7,717,973</u>	<u>\$7,702,190</u>

101 年 1 月 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1,239,501	\$ -	\$ -	\$ -	\$ -	\$1,239,501	\$1,239,501
應付短期票券	30,000	-	-	-	-	30,000	30,000
應付票據	90,540	-	-	-	-	90,540	90,540
應付帳款	22,895	-	-	-	-	22,895	22,895
其他應付款	129,430	-	-	-	-	129,430	129,43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20,000	322,421	941,829	3,814,050	886,640	6,084,940	6,128,732
合 計	<u>\$1,632,366</u>	<u>\$322,421</u>	<u>\$941,829</u>	<u>\$3,814,050</u>	<u>\$886,640</u>	<u>\$7,597,306</u>	<u>\$7,641,098</u>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五。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七。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八。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九。

(三)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無。

附表一

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對他人背書保證者

102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註 2)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3)
編號	名 稱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1)						
1	義大華都企業 (股)公司	燐興企業(股)公司	4	2,743,271	1,523,400	1,523,400	1,523,400	27.77%	5,486,543
2	義大華悅酒店 (股)公司	燐興企業(股)公司	4	2,743,271	1,476,600	1,476,600	1,476,600	26.91%	

(註 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2)：以不超過母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 1/2 為限。

(註 3)：以不超過母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 1 倍為限。

附表二

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註)	
燐 興 企 業 (股)公司	基金/兆豐國際全球高股息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	2,601	—	2,601	—
	基金/台新新興歐洲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4,195	—	4,195	—
	基金/兆豐國際民生動力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1,850	—	1,850	—
	基金/兆豐國際統一新亞洲科技能源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4,605	—	4,605	—
	合 計			1,500	13,251		13,251	
	義大華悅酒店(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0,000	1,299,360	100%	1,299,360	
	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0,000	1,299,284	100%	1,299,284	
	UNITED WINNER METALS L.P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67,292	33.75%	67,292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註)	
燁 興 企 業 (股)公司	正新保全(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00	5,518	10.00%	5,518	—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5	462	7.50%	462	—
	泛喬(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5,409	366,137	5.74%	366,137	—
	義大開發(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7,283	209,890	5.43%	209,890	—
	合 計				3,247,943		3,247,943	
	燁聯鋼鐵(股)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 公司之董事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49	430	0.002%	430	—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股)公司	其董事為本公 司之董事長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	1,650	3.00%	3,188	(註1)
	橋頭寶(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0	—	5.00%	—	—
	合 計				1,650		3,188	

註 1：係依被投資公司 10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列計。

註 2：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附表三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 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燁興企業 (股)公司	義大華悅酒 店(股)公司	採權益法 之投資	現金增資	本公司 之子公司	47,000	469,712	83,000	829,648 (註1)	—	—	—	—	130,000	1,299,360
	義大華都企 業(股)公司	採權益法 之投資	現金增資	本公司 之子公司	47,000	469,658	83,000	829,626 (註2)	—	—	—	—	130,000	1,299,284

(註1)：包括本期增購 830,000 仟元及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352)仟元。

(註2)：包括本期增購 830,000 仟元及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374)仟元。

(註3)：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附表四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	高雄市鼓山區龍東段 16、17	101.12.27	3,876,181	1,162,854 (註 1)	燁興企業(股)公司	母公 司	—	—	—	—	參考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之估價金額 8,287,572 仟元及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之估價金額 8,211,231 仟元，並經雙方議價決定	開發精品購物廣場	無
義大華悅酒店(股)公司	及 18 地號土地		3,757,102	1,127,131 (註 1)								開發國際觀光酒店	
合計			7,633,283	2,289,985									

(註 1):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止已依約先支付買賣價金 10%之簽約金及付清買賣價金 20%之第一期款並完成過戶，餘買賣價金 70%之部分，約定以本件買賣標的向金融機關辦理土地融資貸款抵付，貸款金額如不足抵付，應於貸款撥付當日以現金一次補足。貸款銀行撥付日最遲不得晚於 102 年 12 月 27 日。

(註 2):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附表五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與公司之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燁興企業(股)公司	高雄市鼓山區龍東段 16、17 及 18 地號土地	101.12.27	82.6	2,644,331	7,633,283	2,289,985 (註 1)	(註 2)	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義大華悅酒店(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供子公司開發精品購物廣場及國際觀光酒店之用。	參考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之估價金額 8,287,572 仟元及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之估價金額 8,211,231 仟元，並經雙方議價決定	無

(註 1)：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止，已收取買賣價金 10%之簽約金及買賣價金 20%之第一期款並完成過戶，餘買賣價金 70%之部分，約定由華都企業公司及華悅酒店公司以本件買賣標的向金融機關辦理土地融資貸款抵付，貸款金額如不足抵付，華都企業公司及華悅酒店公司應於貸款撥付當日以現金一次補足。貸款銀行撥付日最遲不得晚於 102 年 12 月 27 日。

(註 2)：買賣價金 7,633,283 仟元扣除土地增值稅 20,491 仟元及帳面價值 2,644,331 仟元後，計產生處分利益 4,968,461 仟元，因土地餘款收現尚未能合理確定，故將該利益列為遞延出售土地利益(帳列其他應收款減項)。

(註 3)：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附表六

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 總 應 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燐興企業 (股)公司	燐聯鋼鐵 (股)公司	其董事長為 本公司之董 事	進 貨	1,168,341	21.73%	收貨前開立即期 信用狀或收貨後3 個月內付款，於 收貨後 5 日內尚 未付款即視為延 付貨款，須按年 息 4%計付利息	相 當	開立即期信 用狀	應付帳款 32,703	100%	—

附表七

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註 4)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	燐興企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註 1) 190,342	(註 3)	—	—	—	—
義大華悅酒店(股)公司	燐興企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註 2) 184,495	(註 3)	—	—	—	—

(註 1)：係應收出售土地款 2,713,327 仟元扣除遞延出售土地利益 2,522,985 仟元。

(註 2)：係應收出售土地款 2,629,971 仟元扣除遞延出售土地利益 2,445,476 仟元。

(註 3)：主要係其他應收款項，故不適用週轉率之計算。

(註 4)：截至 102 年 5 月 7 日已收回之金額。

(註 5)：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附表八

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個別交易金額未達 1,000 萬元以上，不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102 年 3 月 31 日：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1	燐興企業(股)公司	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713,327	詳附表五之說明	19.58%
	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	燐興企業(股)公司	2	土地	(2,522,985)		(18.20%)
2	燐興企業(股)公司	義大華悅酒店(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629,971	詳附表五之說明	18.97%
	義大華悅酒店(股)公司	燐興企業(股)公司	2	土地	(2,445,476)		(17.64%)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101 年 3 月 31 日：無。

附表九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之投資 (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燁興企業 (股)公司	義大華悅酒店 (股)公司	高雄市	旅 館 業	1,300,000	470,000	130,000	100%	1,299,360	(352)	(352)	—
	義大華都企業 (股)公司	高雄市	興建大樓百貨 公司業	1,300,000	470,000	130,000	100%	1,299,284	(374)	(374)	—
	UNITED WINNER METALS L.P	美國維吉尼 亞洲	廢鋼回收業	110,469	110,469	—	33.75%	67,292	2,224	751	—
	正新保全(股) 公司	高雄市	系統保全服務 業	4,000	4,000	400	10%	5,518	1,735	173	—
	正新大樓管理 顧問(股)公司	高雄市	大樓之水電、 空調、停車場 等設備維護管 理顧問業務	750	750	75	7.50%	462	498	38	—
	泛喬(股)公司	高雄市	興建大樓	359,772	359,772	35,409	5.74%	366,137	21,200	1,216	—
	義大開發(股) 公司	高雄市	休閒開發業	272,834	272,834	27,283	5.43%	209,890	(100,712)	(5,474)	—
	合 計			3,347,825	1,687,825			3,247,943	(75,781)	(4,022)	

註：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主要係經營不銹鋼、各類碳鋼、特殊鋼等加工製造業務，其產品最終用途類似，且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而子公司於 100 年 11 月始成立，處創業期間，尚無主要營業活動產生之營業收入及費損，故未達營運部門資訊揭露之標準。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根據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

(三)產業別及勞務別之資訊：期中報表免揭露。

(四)地區別資訊：期中報表免揭露。

(五)重要客戶資訊：期中報表免揭露。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表，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認列成本：

本集團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並未對任何不動產及設備選擇依其公允價值衡量。不動產及設備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有關規定。

2. 員工福利

本集團選擇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本集團亦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供關於豁免揭露前四年度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資訊之規定。因此，本集團自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起推延適用該等揭露規定，請參閱附註六(十五)。

3.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A. 101年1月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35,930	-	-	435,93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2,129	-	-	12,1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帳款淨額	163,497	-	-	163,497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32,751	-	-	32,751	其他應收款
	-	-	409	409	當期所得稅資產
存 貨	1,786,563	-	11,821	1,798,384	存 貨
預付款項	430,129	-	(184,377)	245,752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0,197	-	(10,197)	-	
受限制資產-流動	335,171	-	-	335,17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資產合計	3,206,367	-	(182,344)	3,024,023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非流動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66,424	(381)	-	366,04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不動產投資	2,737,851	-	30,332	2,768,183	投資性不動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82	(332)	-	1,6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5	-	445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投資合計	3,106,257	(268)	30,332	3,136,321	
固定資產淨額	7,475,625	45,497	559,662	8,080,7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	4,555	-	(4,555)	-	
閒置資產	250,911	-	(250,911)	-	
存出保證金	943	-	-	943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55,798	-	(55,798)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82,337	(288)	18,787	200,836	遞延所得稅資產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10,000	-	-	10,0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其他資產-其他	106,583	-	(106,583)	-	
其他資產合計	611,127	(288)	(399,060)	211,779	
資產總計	14,399,376	44,941	8,590	14,452,907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239,501	-	-	1,239,501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29,982	-	-	29,982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票據	90,540	-	-	90,540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22,895	-	-	22,895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7,517	-	-	7,517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96,530	-	-	96,530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	32,900	-	-	32,900	其他應付款項
	-	7,602	-	7,602	負債準備-流動
預收款項	41,472	-	-	41,472	預收款項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439,280	-	-	439,28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2,000,617	7,602	-	2,008,219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付息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5,689,452	-	-	5,689,452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8,590	8,59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235,891	35,985	-	271,876	應計退休金負債
負債總計	7,925,960	43,587	8,590	7,978,137	負債總計

(接下頁)

(承上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股 本	6,306,516	-	-	6,306,516	股 本	
資本公積	3,631	(3,626)	-	5	資本公積	7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0,684	-	-	40,684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3,332	-	-	3,332	特別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餘	120,581	3,542	-	124,123	未分配盈餘	10
保留盈餘合計	164,597	3,542	-	168,139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25)	1,325	-	-		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	113		1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9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328)	1,438	-	110	其他權益合計	
母公司股東權益總計	6,473,416	1,354	-	6,474,77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股東權益總計	6,473,416	1,354	-	6,474,770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4,399,376	44,941	8,590	14,452,907	負債及權益總計	

B. 101年3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63,559	-	-	463,559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3,469	-	-	13,4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帳款淨額	196,005	-	-	196,005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30,578	-	-	30,578	其他應收款	
存 貨	1,768,061	-	428	428	當期所得稅資產	
預付款項	239,027	-	19,945	1,788,006	存 貨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6,733	-	(203,609)	35,418	預付款項	1
受限制資產-流動	255,322	-	(16,733)	-		2
流動資產合計	2,982,754	-	-	255,32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99,969)	2,782,785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非流動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66,424	(2,053)	-	364,37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
不動產投資	95,384	-	30,331	125,715	投資性不動產	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82	(332)	-	1,6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443	-	443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長期投資合計	463,790	(1,942)	30,331	492,179		
固定資產淨額	10,241,293	43,362	570,293	10,854,9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5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	4,555	-	(4,555)	-		5
閒置資產	242,686	-	(242,686)	-		5
存出保證金	943	-	-	943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78,832	-	(78,832)	-		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72,603	58	24,208	196,869	遞延所得稅資產	2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10,000	-	-	10,0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其他資產-其他	106,583	-	(106,583)	-		5
其他資產合計	616,202	58	(408,448)	207,812		
資產總計	14,304,039	41,478	(7,793)	14,337,724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311,970	-	-	1,311,970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248,491	-	-	248,491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票據	85,885	-	-	85,885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41,269	-	-	41,269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7,517	-	-	7,517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72,995	-	-	72,995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	40,478	-	-	40,478	其他應付款項	
	-	7,621	-	7,621	負債準備-流動	6
預收款項	34,559	-	-	34,559	預收款項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377,142	-	(784)	376,358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2,220,306	7,621	(784)	2,227,143	流動負債合計	

(接下頁)

(承上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目	說明
長期付息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5,537,709	-	(14,484)	5,523,225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7,475	7,47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238,980	34,204	-	273,184	應計退休金負債	6
負債總計	7,996,995	41,825	(7,793)	8,031,027	負債總計	
股 本	6,306,516	-	-	6,306,516	股 本	
資本公積	3,631	(3,626)	-	5	資本公積	7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0,684	-	-	40,684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3,332			3,332	特別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餘	(45,791)	3,223	-	(42,568)	未分配盈餘	10
保留盈餘合計	(1,775)	3,223	-	1,448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25)	(58)	-	(1,38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	114		1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9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328)	56	-	(1,272)	其他權益合計	
母公司股東權益總計	6,307,044	(347)	-	6,306,69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股東權益總計	6,307,044	(347)	-	6,306,697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4,304,039	41,478	(7,793)	14,337,724	負債及權益總計	

C. 101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目	說明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00,558	-	-	400,558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6,236	-	-	16,2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淨額	62	-	-	62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155,127	-	-	155,127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13,186	-	-	13,186	其他應收款	
存 貨	1,296,895	-	204	1,312,540	當期所得稅資產	
預付款項	233,434	-	15,645	31,639	存 貨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5,878	-	(201,795)	-	預付款項	1
受限制資產-流動	232,062	-	(25,878)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
流動資產合計	2,373,438	-	-	232,062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非流動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50,512	460	-	650,97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
不動產投資	95,384	-	30,331	125,715	投資性不動產	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82	(332)	-	1,6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長期投資合計	747,878	442	-	442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固定資產淨額	9,912,902	570	30,331	778,779		
其他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5
出租資產	4,555	-	553,281	10,503,138		
閒置資產	218,010	-	(4,555)	-		
存出保證金	943	-	(218,010)	-		
遞延費用	68,518	-	-	943	存出保證金	5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49,254	(1,220)	(68,518)	-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6,000	-	32,679	180,71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
其他資產-其他	106,583	-	-	6,0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其他資產合計	553,863	-	(106,583)	-		
資產總計	13,588,081	(1,220)	(364,987)	187,656		
		36,305	6,801	13,631,187	資產總計	

(接下頁)

(承上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574,199	-	-	1,574,199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248,988	-	-	248,988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票據	80,986	-	-	80,986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9,121	-	-	9,121	應付帳款	
應付費用	84,316	-	-	84,316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	31,199	-	(8,145)	23,054	其他應付款項	
	-	7,677	8,145	15,822	負債準備—流動	6
預收款項	36,214	-	-	36,214	預收款項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778,628	-	-	778,628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2,843,651	7,677	-	2,851,328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附息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4,850,767	-	-	4,850,767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6,801	6,80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248,299	21,816	-	270,115	應計退休金負債	6
負債總計	7,942,717	29,493	6,801	7,979,011	負債總計	
股 本	6,306,516	-	-	6,306,516	股 本	
資本公積	3,600	(3,595)	-	5	資本公積	7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1,191	-	-	41,191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3,332	-	-	3,332	特別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餘	(705,750)	9,011	-	(696,739)	未分配盈餘	10
保留盈餘合計	(661,227)	9,011	-	(652,216)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3,528)	1,325	-	(2,20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	71	-	74	其他權益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3,525)	1,396	-	(2,12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母公司股東權益總計	5,645,364	6,812	-	5,652,176	權益總計	
股東權益總計	5,645,364	6,812	-	5,652,176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3,588,081	36,305	6,801	13,631,187		

D. 101年3月31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營業收入淨額	2,091,875	-	-	2,091,875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2,153,570	811	-	2,154,381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61,695)	(811)	-	(62,506)	營業毛利	6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23,913	(157)	-	23,756	推銷費用	6
管理費用	23,985	(282)	7,312	31,015	管理費用	6
合計	47,898	(439)	7,312	54,771		
營業淨利(淨損)	(109,593)	(372)	(7,312)	(117,277)	營業淨利(淨損)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202	-	-	202	其他收入	
租賃收入	71	-	-	71	其他收入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340	-	-	1,340	其他利益及損失	
什項收入	1,127	-	-	1,127	其他收入	
合計	2,740	-	-	2,74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8	-	8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財務成本	
利息費用	47,068	-	1,035	48,103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兌換損失	907	-	-	907	其他利益及損失	
什項支出	8,347	-	(8,347)	-		
合計	56,322	8	(7,312)	49,018		
稅前淨利(淨損)	(163,175)	(380)	-	(163,555)	稅前淨利(淨損)	
所得稅費用(利益)	3,199	(63)	-	3,136	所得稅費用(利益)	
合併總(損)益	(166,374)	(317)	-	(166,691)	本期淨利	
					其他綜合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3
				(1,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1,38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8,07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重大差異調節之說明

1. 用品盤存及遞延費用之分類

(1) 用品盤存：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前，用品盤存列於預付款項下，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用品盤存中設備備品只能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一併使用，故將其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其餘則列於存貨。本公司於101年1月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2月31日將用品盤存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別為172,147仟元、183,694仟元及185,946仟元；重分類至存貨分別為11,821仟元、19,945仟元及15,645仟元。

(2) 遞延費用：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前，工輓及線路補助費列於遞延費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其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本公司於101年1月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2月31日將遞延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別為55,798仟元、63,104仟元及68,518仟元。

2.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及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本公司依照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本公司於101年1月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2月31日將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10,197仟元、16,733仟元及25,878仟元。

另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必須調整之所得稅影響，依所在地稅率計算對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非流動之淨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說明	101年1月1日	101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所得稅影響	4	(7,734)	(7,371)	(6,282)
員工休假之所得稅影響數	6	1,292	1,294	1,305
員工退休金之所得稅影響數	6	6,118	5,815	3,709
權益法投資之所得稅影響數	9	36	320	48
合 計		(288)	58	(1,220)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興櫃公司股票，係以成本衡量，惟依照 IAS39 之規定，權益工具僅在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始能以成本衡量。對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當該等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亦即該等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將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平價值衡量，並重新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此變動所產生之影響如下：

項 目	10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減)	101 年 3 月 31 日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2	—	332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增(減)	113	(2)	11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5	(2)	443

項 目	10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減)	101 年 12 月 31 日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2	—	332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增(減)	113	(3)	110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5	(3)	442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原參考稅法之規定決定其耐用年限，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據實際情況重新估計此類資產之耐用年限，致 101 年 1 月 1 日累折舊減少 45,497 仟元，未分配盈餘增加 45,497 仟元、101 年 3 月 31 日累計折舊減少 43,362 仟元，未分配盈餘增加 43,362 仟元另 101 年 12 月 31 日累計折舊減少 36,955 仟元，未分配盈餘增加 36,955 仟元，上開調整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請參閱重大差異調節說明 2。另於 101 年第 1 季及 101 年度折舊費用增加 2,135 仟元及 8,542 仟元，所得稅費用減少 363 仟元及 1,452 仟元。

另 101 年第一季閒置資產折舊費用及保險費用自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重分類至管理費用金額分別為 8,227 仟元及 120 仟元。

5. 不動產投資、出租資產、閒置資產及其他資產之分類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前，不動產投資帳列長期投資項下；出租資產、閒置資產及登記於他人名下之土地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將出租資產、閒置資產、其他資產及不動產投資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明細如下：

(1)101年1月1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不動產投資	\$2,737,851	投資性不動產	\$2,768,183
出租資產	4,5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1,717
閒置資產	250,911		
其他資產-其他	106,583		
合 計	<u>\$3,099,900</u>	合 計	<u>\$3,099,900</u>

(2)101年3月31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不動產投資	\$95,384	投資性不動產	\$125,715
出租資產	4,5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3,492
閒置資產	242,686		
其他資產-其他	106,583		
合 計	<u>\$449,207</u>	合 計	<u>\$449,207</u>

(3)101年12月31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不動產投資	\$95,384	投資性不動產	\$125,715
出租資產	4,5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8,817
閒置資產	218,010		
其他資產-其他	106,583		
合 計	<u>\$424,532</u>	合 計	<u>\$424,532</u>

6. 員工福利

(1) 帶薪休假：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帶薪休假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帶薪休假費用，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負債準備—流動分別增加 7,602 仟元、7,621 仟元及 7,677 仟元，上開調整對遞延所得稅影響請參閱重大差異調節說明 2.；另 101 年第一季及 101 年度影響本期損益金額為增加薪資費用 19 仟元及 75 仟元及減少所得稅費用 2 仟元及 13 仟元。

(2) 退休金：

本公司依照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負債；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本公司因重新精算並將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致 101 年 1 月 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增加 35,985 仟元、34,204 仟元及 21,816 仟元，保留盈餘分別調整減少 35,985 仟元、34,204 仟元及 21,816 仟元，上開調整對遞延所得稅影響請參閱附註 2；另減少 101 年第一季及 101 年度退休金成本 1,781 仟元及 7,125 仟元及增加所得稅費用 303 仟元及 1,212 仟元；及 101 年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調整增加 5,847 仟元(扣除稅額影響數 1,197 仟元後之淨額)。

7. 資本公積之調整

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除 IFRSs 有特別規定者，或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者，於轉換日不做調整外，其餘則於 IFRS 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之資本公積—長期投資轉入保留盈餘均為 3,626 仟元。

8.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有關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豁免，將 101 年 1 月 1 日累積換算調整數重設為零。於轉換日將先前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借餘 1,325 仟元沖減保留盈餘。

9.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調整

本集團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配合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進行分析及調節。投資關聯企業主要調節項目包括員工福利調整等。

本集團 101 年 1 月 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因上述調節，分別調整科目及金額如下：

科 目	調整增加(減少)金額		
	101 年 1 月 1 日	101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81	(2,053)	460
未分配盈餘	(381)	(673)	468 (註)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383)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3	(39)

註：包括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股權沖減資本公積 31 仟元，已於轉換日歸零，於轉換 IFRS 後將影響數轉列保留盈餘 31 仟元。另對遞延所得稅影響金額，請參閱重大差異調節說明 2。

10. 未分配盈餘之調節

項 目	說明	101 年 1 月 1 日	101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未分配盈餘		\$120,581	(\$45,791)	(\$705,750)
調整項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調整	4	45,497	43,362	36,955
所得稅影響數	2	(288)	58	(1,220)
員工休假之調整	6	(7,602)	(7,621)	(7,677)
確定福利計畫之調整	6	(35,985)	(34,204)	(21,816)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調整	8	(1,325)	(1,325)	(1,325)
採權益法投資之調整	9	(381)	(673)	468
資本公積之調整	7	3,626	3,626	3,626
小 計		\$3,542	\$3,223	\$9,0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未分配盈餘		\$124,123	(\$42,568)	(\$696,739)

11. 權益之調節

項 目	說明	101 年 1 月 1 日	101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母公司股東權益		\$6,473,416	\$6,307,044	\$5,645,364
調整項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調整	4	45,497	43,362	36,955
所得稅費用之調整	2	(288)	58	(1,220)
員工休假之調整	6	(7,602)	(7,621)	(7,677)
確定福利計畫之調整	6	(35,985)	(34,204)	(21,816)
採權益法投資之調整	9	(381)	(2,053)	46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調整	3	113	111	110
小 計		\$1,354	(\$347)	\$6,8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母公司股東權益		<u>\$6,474,770</u>	<u>\$6,306,697</u>	<u>\$5,652,176</u>

12. 民國 101 年 1 至 3 月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由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現金流量表並未有重大影響。本集團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係將利息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作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本集團民國 102 年第 1 季及 101 年第 1 季利息收現數分別為 216 仟元及 184 仟元，利息支付數分別為 50,067 仟元及 48,764 仟元，係單獨予以揭露，且依其性質將利息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表達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上述差異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